

房屋施工安全协议责任书(优秀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房屋施工安全协议责任书篇一

甲方：_____公司

乙方：

项目：

乙方在甲方厂内施工及租赁，为确保安全，甲、乙双方本着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协议。双方应严格遵守以下协议：

1. 消化池、沼气柜内存有沼气。沼气为易燃易爆气体，当甲烷在空气中含量达到5%-16%时，遇明火即可爆炸。施工人员进入泥区时应穿绝缘胶鞋，严禁抽烟；应避免在操作时碰溅出火星；当发现周围有漏气现象或有沼气味时，应立即停止施工并通知甲方。
2. 消化池车间区域属重点防爆、防毒、防火区域。消化池、沼气柜周边规定区域严禁明火。在日常工作期间，非工作人员，一般不得进入消化池车间区域，如特殊情况需人员及车辆进入消化池区域内，应经过值班人员的允许，禁止携带火种进入(打火机、bp机、手机等)，车辆应安装防火罩。
3. 上池、登高作业时，应配戴安全防护用品，大风、雨雪天气时，戴好安全绳带方可上池、登高作业，并注意防滑。

4. 厂内所有设备、仪表、通风、报警及管道阀门等非甲方许可严禁触动。
6. 作业之前及作业过程中，随时用仪器检查空气中的沼气、硫化氢含量，如超标必须立即停止施工。
7. 各车间有外包作业时，各车间应对本车间的安全事项另行交代。
8. 车间应配备专门监护人员，采取跟踪监护方式监护施工单位的安全作业，无甲方监护人员乙方不得施工。
9. 乙方应将灭火器、消防水带等在现场就位，且消防用具应完好且经测试合格。
10.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安全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规定等，并遵守甲方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和规定。
11. 乙方在实施甲方委托的工程中，应根据具体工程的实际需要，按照国家《安全生产法》《建筑法》《建设工程管理条例》等及甲方的安全规章制度，采取可靠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12. 乙方应加强现场管理，确保甲方的设备、设施不被损坏。
13. 乙方应严格遵守合同及安全协议要求，施工过程中如发生安全事故及事故对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4. 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施工区域内活动，若有超出施工区域，须经甲方同意。
15. 特殊工种必须持证上岗，并按照有关特殊工种操作资格证要求按时复审；

17. 危险作业、下井、下池作业时必须至少有一人观察安全情况，若超过规定时间不见作业者返回或未发出安全信号，应立即报警并用安全绳索拉出作业者，决不可盲目到危险场所抢救。

18. 在危险场所和在易燃易爆场所动明火作业必须上报动火作业票并经有关领导同意，并在车间人员的监护下方可工作，同时做好消防准备。

19. 外租单位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定等以及甲方的规章制度、规定及要求。

20. 甲方人员有权制止乙方违章和违规行为，甲方有权处以罚款或停工；初次可处以罚款50-100元，再次发现处以罚款500元，情况严重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1.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乙方、部门(车间)各保留一份。

甲方：青岛 乙方：

有限公司(公章) (公章)

代表： 代表：

电话： 电话：

手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房屋施工安全协议责任书篇二

甲方(建设方)：

乙方(施工方):

为维护甲乙双方共同利益, 为保证乙方施工安全和工程质量, 经双方平等协商, 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约定为准)

1、项目名称:

2、工程地点:

3、施工时间:

二、双方权责

1、乙方保证其具有承接甲方施工项目的资质, 乙方指派施工的工程队人员具有相应的专业施工条件和水平,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承包工程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乙方其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有关建筑施工的法律法规和安全规定, 建立完备的安全建设责任制度, 完善安全建设条件。

2、工程开工前, 乙方必须对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向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让全体施工人员掌握工程特点及施工安全措施。乙方施工人员在上岗前均必须进行安全教育和技能考试, 并报给甲方备案。乙方需调换工种、增补或调动人员的, 按前述规定执行。

3、乙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用工、不得使用未成年工和有职业禁忌的人员进行施工作业。乙方应在开工前日将安排参与施工人员的身份信息全部提交甲方备案, 凡已提交备案的工程施工人员, 施工过程中乙方不得随意更换, 不得冒名顶替。若因施工需要增补、调配人

员，乙方应在日内重新递交甲方处登记。若乙方未按时备案、未将全部施工人员身份信息提交甲方备案、提交施工人员的虚假身份信息或增补、调配人员未在前述期限重新登记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施工权并另找施工单位合作。

4、乙方对其指派的施工人员的工作负有管理职责。参与施工的人员必须遵守安全生产纪律，佩戴好工作证(卡)、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及安全用具进入施工现场。乙方必须按国家规定，为施工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对于施工过程中出现的意外，造成人身伤亡事故，由乙方自行提交保险公司依据相关条例规定和额度理赔，甲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应按期足额发放施工人员的劳动报酬和各类补贴。乙方与施工人员之间发生的劳资纠纷，发生的全部责任及费用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若因乙方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事故、乙方与人员的劳资纠纷等造成甲方对外赔偿担责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5、乙方对施工地段采取的安全技术措施、工作人员状态以及施工中的安全责任负责。在有危险性的区域内作业，开工前甲方对乙方项目负责人等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及文明施工交底。乙方应在开工前日内制定施工方案，明确“三措”(组织措施、安全措施、技术措施)，经甲方工程项目主管机构、技术和安全部门审核合格后方可施工。

6、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其自带的用于施工的机械设备的出厂说明、安全技术检测证明等技术文件，甲方有权在乙方施工前对乙方自带或外租的机械设备、电动工具、临时用电设施以及个人防护用品等进行检查。

乙方每次开工前应对施工现场的环境、操作设备、工具等进行认真检查，确保符合安全规定且不超过检验周期。若发现隐患应立即停止施工，落实整改并通知甲方检查后方可继续

施工。乙方保证在施工期间所使用的各种设备及工具等均应符合施工要求，对性能达不到安全要求又不能修复的设备，必须撤离施工现场进行更换。

乙方应在施工现场相应位置设定安全防护设施、遮栏、警示牌等，位置一旦固定不得擅自拆除和更改。若因乙方未设置明显的安全标志和采取安全措施造成甲方人员或第三方损害的，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7、对乙方施工现场，甲方有权不定期检查和提出整改建议。乙方应自觉服从甲方的监督和指导，若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或可能危及甲方生产的情况，必须立即报告甲方。对乙方人员在施工过程中违反国家安全生产、消防、交通、治安等法律法规和甲方有关安全生产、工程管理规章制度的行为，甲方有权发出整改通知书责令乙方纠正，乙方应当立即整改。造成人身伤亡等安全责任事故的，乙方负责善后处理及经济赔偿事宜。

8、乙方工程质量不符合设计安全技术要求、质量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停工或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之材料浪费及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负责赔偿，工期不予顺延。

9、乙方必须严格控制工程项目的施工范围。约定由乙方承接施工的项目，乙方不得再行转包、分包给第三方施工，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要求乙方停工，不予支付乙方施工费用，并有权另找施工方合作。

三、双方确定以本合同尾部载明的地址为送达地址，任何一方因填写的地址错漏、需变更电话或地址时未及时通知另一方导致送达不能的，由其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四、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协议约定所产生的有关争议，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五、对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书不一致之处，经双方商议，按的书面补充协议为准。

六、本协议书作为甲、乙双方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该工程施工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房屋施工安全协议责任书篇三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为了切实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部《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88)建筑施工安

全检查标准(jgj59-99)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协议书。甲方和乙方均严格遵守本协议书规定的权力、责任和义务，确保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安全。

1、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法规和管理规定，对乙方施工现场和区域进行全面的安全生产管理和监督检查并对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进行安全检查与指导。

2、及时纠正乙方施工人员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行为，并按照有关规定予以查处。对乙方施工区域内的重大安全事故隐患，应开具隐患通知单。

3、要求乙方提供施工现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4、建立健全施工现场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5、对乙方的安全生产培训、劳动保护用品的使用和危险预知工作提出指导意见，并监督落实情况。

6、对乙方提出的安全生产要求积极提供帮助。

7、向乙方提供电源时，应与乙方办理交接验收手续。

8、按照有关临时用电标准对乙方的临时用电设备设施进行监督和检查。发现乙方在临时用电中存在隐患必须责成乙方以整改。并监督整改落实情况。

9、对乙方特种作业人员的名单、操作证复印件及培训记录进行存档备案。

1、遵守国家有关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的法规和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国家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及机械设备使用有关技术规范和安全操作规

程，对施工区域内自行管辖的临时用电负全面管理责任。

2、服从甲方安全生产管理。

3、乙方必须为施工作业人员参加人身意外保险。

4、乙方造成生产安全事故，导致人员伤亡时，由乙方承担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

5、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无证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1. 施工采用的脚手架、安全网必须由专业人员搭设,由项目经理(工地负责人)组织技术部、安全部门的有关人员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应按类别逐项查验,并应有验收记录。

2. 高空作业时,严禁立体交叉作业。水平作业时,各工位间必须有一定的距离,作业人员必须配备相应劳动保护用品如安全帽、安全带、防护眼镜、防护手套、防护工作服等,并应正确使用,施工作业现场周边设置相关安全标志牌,并设专人巡查。

3. 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必须佩带安全帽。凡在2m以上高处作业人员,必须正确使用安全带,安全带应高挂低用。

4. 工程施工前,除工程技术人员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书面安全技术交底,并履行签字手续外,必须各施工班组长向施工人员进行班组交底及履行签字手续。

5. 特殊工程施工项目如;电气、易燃、易爆容器、管道等,必须持有效证件及上岗证的专业人员操作。

6. 拆除施工现场,必须设有临时急救人员及药品或设立临时救助站。

7. 严禁在工作前和工作中饮酒,不许穿高跟鞋、硬底鞋、拖

鞋，应穿防滑鞋。

8. 进入施工现场须服从领导和安检人员的指挥，遵守劳动纪律、严守岗位、不串岗，作业时思想要集中。

9. 严禁随意拆除或损坏防护栏杆、拉杆、安全网、跳板、脚手板、支撑等防护设施。

10. 面砖搬运、安装时应注意安全，防止因面砖翻倒而受伤。

11. 各种材料加工时注意操作安全及施工用电，不得随便乱接乱拉电线。

12. 施工现场各周边洞口，必须有符合安全规范要求的安全防护，若因施工作业场地要求而拆除的，操作完成后，立即恢复。

13. 脚手架上禁止有探头板、飞跳板，脚手架上应满铺脚手板，脚手架上禁止堆放砂浆、砖块、面砖等物料。

14. 不准从正在起吊、运吊中的物件下通过，以防突然事件，不准从高处往下跑、跳；不准在没有防护的外墙和外悬挑板等建筑物上行走；不准站在小推车等不稳定的物件上操作；不得攀登起重臂、绳索、脚手架、井字架和随同运料的吊盘和吊篮及吊装物上下；井架吊篮禁止乘人。

15. 作业中不得往下投掷物件、碎砖、灰渣等，清理物料时应设溜槽或使用垃圾桶；手持工具和零星物料应随时放在工具袋中。

16. 年龄未满18周岁者，患有心脏病、贫血、高血压、低血压、癫痫病及其他不适于高空作业的病症者严禁从事外墙施工作业。

17. 遇到雷雨、大风等天气外墙施工应暂停作业。

18. 手持电动工具使用前应进行检查，空载试验运转正常合格后方可使用，转移工作点应切断电源，潮湿场所严禁使用手持式电动工具。

19. 作业前必须认真检查机械设备的安全装置，调整机器或更换刀具时应先切断电源并由机械员进行。

1. 配电箱的箱柜门处应有名称,用途,分路、标记及内部系统接线图,以防失误操作。

2. 配电装置均应配锁,并有专人负责开启和关闭上锁。

3. 电工和用电人员用电时,必须按规定穿戴绝缘,防护用品,使用绝缘工具。

4. 施工现场下班停止工作时,必须将班后不用的配电装置分闸断电,并上锁,班中停止工作1小时以上时,相关动力开关箱应断电上锁,暂时不用的配电装置也应断电上锁。

5. 配电箱、开关箱内的电气配置和接线,严禁随意改动、并不得随意挂接其他用电设备。

6. 配电装置的漏电保护器,应每次使用时用试验按钮试跳一次,只有试跳正常才可继续使用。

7. 用电设备的保护接地线应并联接地,并严禁串联接地或接零。

8. 使用中的电气设备应保持完好的工作状态,严禁带故障运行。

10. 现场所有用电设备必须用插头与插线板连接,禁止将线头直接插入插线板。

1. 操作人员应具有上岗证书，严禁无证操作。
2. 所有交、直流电的金属外壳，都必须采取保护接地或接零。焊接的金属和结构本身接地。
3. 电焊机二次焊把线，地线需接长使用时，应保证搭接面积，接点处用绝缘胶带包裹好，地线良好不能有破皮裂口存在。
- 4 遇有雨、雪、雾或六级以上强风，影响施工安全时应停止室外焊接，雨雪后应先清除施工地点的积水、积雪后方可施焊。
5. 焊接时，操作人员应穿戴好所有防护用具。
6. 各种用电设备，照明设备在露天使用时必须设有防水、防雨设施，各种设备的防护罩必须齐全。
- 7 无铭牌的电气设备不得随意接通电源，各种电气设备应铭牌齐全。

1 进入施工现场，必须向施工班组人员进行消防及动火知识教育。

2 施工现场严禁吸烟及随意动火，如需动火必须向项目经理提出申请，经项目经理同意签字后方可使用。

3 施工过程中所需使用的易燃物品，如，汽油、汽瓶等，必须设专门的临时存放库房并设置灭火器，沙袋等，由专人管理。

4 施工现场认真执行三清，五好管理制度，尤其对木制品的刨花、锯末、料头，作到每天工完场清，各类材料都要码放成垛，整齐堆放。

5 电焊、气焊作业前要明确作业任务，认真了解作业环境，确定出动火危险区域，并立出明显标志，危险区内的一切易

燃品都必须移走，对不能移走的可燃物，采取可靠的保护措施。

6 焊工必须持证上岗，无证者不能进行操作。

7 属一、二、三级防火范围的焊割作业，未经办理动火审批手续，不准进行焊割作业。

8. 五级风以上禁止动用电气焊。

1. 施工前必须检查吊篮的焊接点、杆件、钢丝绳、葫芦，是否存在损坏和生锈，如存在则必须进行除锈补焊、更换等，方可使用。

2. 上架的施工人员，必须穿工作服、防滑鞋，并正确佩带安全带，并与钢丝绳稳固连接。

3. 吊篮内的施工人员，只能保持三人，携带的油漆、涂料等不得多于2桶，并用结实的绳索或挂钩固定在吊篮上。

4. 进入施工现场的操作人员必须由经过专业培训的熟练工人进行施工，严禁由小工或未经培训的人员上吊篮操作。

5. 上吊蓝进行上下移动操作时，必须有两人协同操作。

6. 吊篮底部必须采用建筑用的竹胶板，且用结实的绳索捆扎牢固。

7. 吊篮四周必须设有护身栏及挡脚板，并用安全网将篮身围护严密。

8. 篮内放置的钢抹子、灰刀等零星工具必须用袋子装好并固定于篮身上。

1 安装队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戴安全帽。要选择合格产品，

有检验部门批量验证和工厂检验合格证。施工人员进入现场前必须系好下额带，以防发生高处坠落，帽飞人落的现象。

2 高空施工操作时必须系好安全带。安全带要选用合格产品，有厂家永久字样的商标，合格证。进入现场必须先检查安全带是否完好。安全带必须挂在牢固结实的地方。

3 施工人员应配制工具袋，工具箱，以防工具的掉落。工具用后放入工具袋，工具箱内。施工中待用物料放置时距洞口及楼板沿水平距离为1m以上。收工后，做到工完场清。

1 成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由项目经理负责，设置专职安全员检查工程的安全生产工作，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制度及安全操作规程的各项规定。

2 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和施工技术措施时，都必须有针对性的安全措施。

3 做好各分部分项安全交底工作，施工班组每天开班前会，对工人进行针对性安全教育，新工人未经三级安全教育不得上岗。

4 保证和完善各项安全宣传措施，醒目位置设立安全生产宣传牌，场内安全生产宣传牌警告。

1. 进入施工现场严禁酗酒，滋事打架及进行各种等违法违章行为，轻者清除现场，重者送执法机关依法处理。

2. 寝室休息时间，除夜间加班外，必须保证晚上十点后休息，以保证第二天的工作精神状况。

3. 严禁带病上岗操作，一经发现必须由各施工班组长负责安排换岗或休息，以保证所有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

4. 施工现场严禁随地大小便。

5. 严禁现场人员出现偷盗工具及材料现象，一经发现，必须清除现场，并视情节对班组负责人进行一定的经济处罚。

6. 施工现场严禁容留一切不明身份的非工作人员，更不准带小孩进入施工现场。

7. 进入施工现场不得违反所有规章制度，如有违反，视情节轻重对班组负责人及违反人进行一定的处罚。

1. 施工现场分别设置一座10平米的砖砌封闭式建筑垃圾站和一座5平米的砖砌封闭式生活垃圾站，定期清理外运施工垃圾。

2. 施工现场细颗散体材料装卸运输时，必须采取遮盖等有效措施，材料入库存放，出入厂汽车要保证不将渣土遗撒在厂区。

3. 施工现场设置封闭式的油库、油漆库，必须做防水处理，容量必须做到不慎不漏，室外不得乱置油料、油漆等易燃、易爆危险化学物品。

4. 施工现场各种机械使用时必须采取有效地降噪措施，降低噪声频率，对强噪声机械采取封闭措施。

5. 在容易产生粉尘的场所，施工人员必须佩带防护口罩，并采取有效地除尘、降尘措施，保障施工人员的身体健康。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含国家或行业安全技术标准)、以及甲方工程项目安全技术要求和需要，必须达到专业质量检验评定的优良以上等级。因乙方盲目蛮干、只求速度不按操作规程施工，造成工程质量不符合设计安全技术要求、质量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停工或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之材料浪费及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负

责赔偿，工期不予顺延。

本协议与双方签定的施工合同时效相同，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保存一份，签定施工合同的同时签定本协议。施工合同到期后，本协议同时终止。

甲方单位(章) 乙方单位(章)

房屋施工安全协议责任书篇四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确保施工中人身和设备安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工程项目：_____区_____工程

第二条 施工地址：_____

第三条 甲方安全责任

- 1、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防火管理以及督促检查的义务。甲方有权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方面的工作规定，对乙方不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行为进行制止、纠正并发出安全整改通知书，直至清退出场。
- 2、甲方指派王树国同志负责与乙方联系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
- 3、甲方有权对乙方参与施工的人员进行安全技术知识和安全工作规程的抽查。
- 4、乙方在施工中如发生特、重大事故，甲方有权督促乙方立即通知当地政府和公安部门，要求派人保护现场；并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事故调查书面结论及处理意见。
- 5、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

因导致的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第四条 乙方安全责任

乙方作为工程项目的承包单位，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事故承担安全责任。乙方应切实履行以下安全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承包工程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 2、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各种操作规程进行操控作业。
- 3、施工期间，乙方应设有专职安监人员，（少于30人者设兼职）。乙方指派朱宝作为安全工作联系人。
- 4、乙方用与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用品的数量和质量必须满足施工需要，乙方对因使用工器具不当所造成的人员伤亡及设备损坏负责。
- 5、开工前，乙方应组织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特种工作人员必须有有关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上岗资格证书。
- 6、开工前，乙方应组织人员对施工区域、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器具等进行检查，确认符合安全要求，一经开工，就表示乙方已确认施工现场、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器具符合安全要求并处于安全状态。
- 9、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对甲方提出的安全整改意见必须及时整改。
- 10、乙方施工过程中发生人生伤亡、设备事故或危及生产运行的不安全情况，应立即报告甲方，并积极配合调查。

第五条 违约责任

- 1、 由于甲方或乙方责任造成对方或第三方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等财产损失，由责任方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对方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 2、 合同履行中，发现乙方提供的有关资质材料无效，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3、 乙方未设置安监人员；未能正确、全面执行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组织设计；施工人员未掌握本工程项目特点及施工安全措施；用于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用品不足施工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工整改，由此引起的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调解解决；若经协商、调解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七条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

第八条 本协议有效期限：

第九条 本协议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甲方代表：_____乙方代表：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房屋施工安全协议责任书篇五

甲方：

乙方：

第一条 工程项目：

第二条 施工地址：

第三条 甲方责任

- 1、开工前甲方对乙方进行施工安全技术交底提供相关资料。
- 2、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施工，尽量为乙方创造条件并作好与兰州铁路局施工组织协调工作，并为乙方委派专职安全防护员。
- 3、甲方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防火管理以及督促检查工作，甲方有权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规定，对乙方影响铁路行车安全，不符合安全施工的行为进行制止、纠正并发出安全整改通知书和经济处罚，直至清退出场。
-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管理人员、施工人员和机械设备操作人员进行安全技术知识培训和考核，未经培训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
- 5、因乙方人为或施工造成铁路设备发生损坏时，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及时组织抢修，甲方有权对乙方调查、处罚和统计上报。
- 6、甲方不得要求乙方未按施工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造成的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 7、甲方管理人员发现乙方人员有影响既有线行车安全行为或人员、机械设备违章作业，有权制止、处罚和停工。

第四条 乙方责任

- 1、乙方应遵守国家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铁路安全规章制度和甲方安全管理制度，应为施工人员购买人身保险，并配备

合格的工作服、劳保用品和安全用具等。

2、乙方在施工前，必须编制安全施工措施，无措施或未落实严禁施工。

3、乙方应组织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岗前安全教育，并将参加安全教育人员名单(包括临时增补或调换人员)与考试成绩报给甲方备案。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关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资格证书，方可上岗。

4、乙方必须提供所有机械设备和人员的安全操作证、特殊作业操作证、驾驶证、身份证等相关证件报甲方备案。

5、乙方在甲方未同意和安全防护人员未到现场，擅自施工或违反施工程序、安全技术标准构成的行车事故乙方负全部责任，并承担全部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6、施工期间，乙方必须听从铁路局安全监管人员、甲方管理人員的施工安全的要求，以确保既有线行车安全为重。乙方应设有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当大型机械设备作业时，应严格按照“一机一人一防护”的规定。

7、乙方用于本工程项目中的机械设备、工器具及安全防护用具，经有资质检验单位检验符合安全规定后，方可使用。

8、因乙方人为或施工造成铁路设备发生损坏时，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赔偿。9、乙方应在施工范围装设临时围栏或警告标志，不得超越指定的施工范围进行施工，无甲方防护人员乙方人员或机具不得进入既有线隔离栅内。

10、乙方必须加强人员、机具、材料的管理，不得侵入既有线机车车辆限界，不得影响正常的行车作业，做到工完料尽，否则发生不良后果由乙方负责。

11、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对甲方发现和提出的安全隐患，必须及时整改，施工中发生安全事故，不得隐瞒，应立即报告甲方，并积极配合调查。

12、乙方因违反操作规程和安全管理规定，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1)造车行车中断、铁路设备损坏；

(2)造成人身伤亡事故；

(3)发生施工机械、设备严重损坏事故；

(4)发生火灾、触电和交通事故；

(5)发生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听劝告的；

(6)应机械设备带病作业，酒后、疲劳等驾驶所造成的损失和事故。

第五条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调解解决；若经协商、调解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六条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负责人： 负责人：

日期： 日期：